

证券代码：600328

证券简称：兰太实业

公告编号：（临）2017-005

内蒙古兰太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内蒙古兰太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通知于 2017 年 2 月 17 日以电子邮件、传真或送达方式发出。2017 年 2 月 23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监事会主席杨秀林先生主持了会议，应出席会议监事 5 名，监事邹俭、韩长纯先生因工作原因不能到会，委托杨秀林先生代为行使表决权。公司高管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议定事项合法有效。

经与会监事审议并举手表决通过了以下议案：

审议《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详见同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内蒙古兰太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内蒙古兰太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7 年 2 月 24 日